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

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李维艰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10名董事参加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内容如下：

一、《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议审议本议案时6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后，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参阅临2012-017号临时公告）

二、《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占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董事会经过研究，决定提议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会议时间：2012年6月15日上午10：00

（二）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议案：

- 1、《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1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参加会议出席对象：2012年6月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A股股东、B股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A股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8日，B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2012年6月8日、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13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五）登记办法：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2012年6月14日下午17：00前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办理登记手续，亦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姜涛 闫宏刚 电话：022-58679088 传真：022-58679130

地址：天津空港物流经济区中心大道华盈大厦八层 邮编：300380

（六）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参加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以上特此公告, 并提醒投资者注意。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26日